

项目编号：HNZL-2023-0012

万宁市 2023 年水稻绿色高质高效产业链项目（设备 采购）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人：万宁市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海南智力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5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1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5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19
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及格式	33
第五部分	评审程序、方法和标准	33
第六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46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万宁市 2023 年水稻绿色高质高效产业链项目（设备采购）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海南政府采购网(www.ccgp-hainan.gov.cn)-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新）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并于 2023 年 5 月 30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编号：HNZL-2023-0012

项目名称：万宁市 2023 年水稻绿色高质高效产业链项目（设备采购）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3850000.00 元，最高限价（如有）：¥3850000.00 元。

项目建设地址：万宁市。

采购需求：主要为万宁市 2023 年水稻绿色高质高效产业链项目（设备采购）；具体内容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三部分章《采购需求》。

合同履行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50 日历天内完成所有设备的安装与调试。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需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复印件、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或改革后的“三证合一”或“多证合一”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需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根据《〈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释义》，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运营商等有行业特殊情况的，其分支机构可参与投标，采

购文件中涉及要求提供“法定代表人”相关证明材料的，提供分支机构“负责人”的相关证明材料；适用《合伙企业法》调整的律师事务所及其分所、会计师事务所及其分所，按要求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投入本项目的机械设备生产厂家或省级总代理商授权书（仅需经销商、代理商提供）；

3.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需提供 2023 年 1 月 1 日至今任意 1 个月或任意一个季度的财务报表（至少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或 2021 年度经会计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 2022 年度经会计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加盖公章；

3.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需提供 2023 年 1 月 1 日至今任意 1 个月的税收、社保记录凭证并加盖公章）；

3.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成立不满三年的自公司成立之日起算），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无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行为（提供声明函并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3.5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原件，格式自拟加盖公章）；

3.6 信用查询情况：必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和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的“失信被执行人”的供应商（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格式自拟），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于本项目响应截止日在“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等渠道对投标人进行信用记录查询）。

三、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

时间：2023 年 5 月 18 日至 2023 年 5 月 25 日（磋商文件的发售期限自开始之日起不得少于 5 个工作日），每天上午 08:30 至 12:00，下午 14:30 至 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海南政府采购网（www.ccgp-hainan.gov.cn）-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新）。

方式：网上下载。

售价：0.00 元（含图纸），售后不退。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3 年 5 月 30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从磋商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供应商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 10 日）。

地点：海口市美兰区蓝天路 51 号京航大酒店五楼 6 号开标室。

五、开启

时间：2023 年 5 月 30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海口市美兰区蓝天路 51 号京航大酒店五楼 6 号开标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所属行业：专用设备制造业（工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2. 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供应商须在海南政府采购网 (<https://www.ccgp-hainan.gov.cn/zhuzhan/>) 中的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平台进行注册。（网站联系电话：0898-68546705）。

3. 现场提交报名材料：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时需提交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授权委托书（以上材料均需加盖投标单位公章）；提交报名材料至招标代理公司现场审核（地点：海口市美兰区南宝路南宝电脑城 7 楼 712 房）。

4. 现场递交报名材料时间：2023 年 5 月 18 日至 2023 年 5 月 25 日（磋商文

件的发售期限自开始之日起不得少于 5 个工作日），每天上午 08:30 至 12:00，下午 14:30 至 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5. 供应商完成上述交易平台注册及现场提交报名材料后，登陆交易平台进行投标参与并下载查看电子版竞争性磋商文件及其他文件，平台系统中投标参与所需上传的材料应与提交现场审核的材料一致；未按时在系统平台注册、投标参与，或上传的材料不符合要求的视为无效报名。

6. 采购信息及采购结果发布媒体海南省政府采购网
<https://www.ccgp-hainan.gov.cn/>。

7. 有关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补遗、澄清及变更信息以上述网站公告为准，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另行通知，竞争性磋商文件与更正公告的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更正公告内容为准。

注意事项：本项目采用电子辅助操作，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海南政府采购网的通知《海南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全省推广应用的通知》，供应商使用交易系统遇到问题可致电技术支持：0898-68546705。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万宁市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地址：万宁市万城镇迎宾大道第二行政办公区

联系方式：王工 13687572601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海南智力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海口市美兰区南宝路南宝电脑城 7 楼 712 房

联系方式：唐工 0898-31330813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	项目名称	万宁市 2023 年水稻绿色高质高效产业链项目（设备采购）
2	项目编号	HNZL-2023-0012
3	采购人	名称：万宁市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地址：万宁市万城镇迎宾大道第二行政办公区 联系方式：王工 13687572601
4	代理机构	名称：海南智力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海口市美兰区南宝路南宝电脑城 7 楼 712 房 联系方式：唐工 0898-31330813
5	最高限价	¥3850000.00 元
6	投资模式	政府投资
7	供应商资格要求	<p>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p> <p>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无。</p> <p>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p> <p>3.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需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复印件、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或改革后的“三证合一”或“多证合一”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需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根据《〈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释义》，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运营商等有行业特殊情况的，其分支机构可参与投标，采购文件中涉及要求提供“法定代表人”相关证明材料的，提供分支机构“负责人”的相关证明材料；适用《合伙企业法》调整的律师事</p>

		<p>务所及其分所、会计师事务所及其分所，按要求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投入本项目的机械设备生产厂家或省级总代理商授权书（仅需经销商、代理商提供）；</p> <p>3.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需提供2023年1月1日至今任意1个月或任意一个季度的财务报表（至少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或2021年度经会计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2022年度经会计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加盖公章；</p> <p>3.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需提供2023年1月1日至今任意1个月的税收、社保记录凭证并加盖公章）；</p> <p>3.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成立不满三年的自公司成立之日起算），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无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行为（提供声明函并加盖公章（格式自拟））；</p> <p>3.5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原件，格式自拟加盖公章）；</p> <p>3.6 信用查询情况：必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和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的“失信被执行人”的供应商（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格式自拟），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于本项目响应截止日在“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等渠道对投标人进行信用记录查询）；</p>
8	合同履行期限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50 日历天内完成所有设备的安装与调试。
9	授权代表的代理	授权代表只能代表委托人处置磋商活动中的一般事务。

	权限	
10	现场考察和答疑会	不组织
11	是否允许选择性报价	不接受选择性报价
12	磋商保证金数额 (本项目不适用)	/
13	磋商保证金到账截止日期 (本项目不适用)	/
13.1	磋商保证金缴纳方式(本项目不适用)	响应《海南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的通知》(琼财采[68]号), 故本项目不收取投标(响应)保证金。
14	响应文件有效期	自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15	响应文件份数	正本 1 份、副本 2 份, 电子版响应文件 U 盘 1 份
16	是否退还响应文件	不退还
17	开标程序	(1) 密封情况检查: 由供应商推选两名代表和监督人员共同检查。 (2) 开标顺序: 按响应文件签收顺序依次开标。
18	磋商小组的组成	磋商小组由 3 人组成。其中采购人代表 1 人, 专家 2 人。评审专家从海南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19	评审方法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 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20	成交候选人数量	1、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供应商 2、根据《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 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

		应商只有 2 家的，可以推荐 2 名成交候选供应商。
21	本项目（是/否） 接受联合体投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项目所属行业	专用设备制造业（工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A. 说明和释义

1 适用范围

- 1.1 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采购活动。
- 1.2 本采购活动及结果受中国法律的制约和保护。

2 采购说明

- 2.1 项目名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2.2 项目编号：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2.3 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2.4 采购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2.5 采购预算：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2.6 投资模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2.7 供应商资格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2.8 合同履行期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 磋商授权委托

- 3.1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可以委托代理人处理磋商事务。
- 3.2 委托代表人的资格条件：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3.3 委托代表人的代理权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3.4 委托代理人须持有法定代表人出具的符合格式要求的《授权委托书》
(格式见附件)。

4 磋商费用

- 4.1 供应商自行承担参加磋商的全部费用。

B. 磋商文件

5 磋商文件的构成

- 5.1 磋商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 (一) 竞争性磋商公告；
 - (二) 供应商须知；
 - (三) 采购需求；
 - (四) 合同条款及格式；
 - (五) 评审程序、方法和标准；

(六) 响应文件格式。

5.2 供应商应当仔细阅读和正确理解磋商文件中陈述的所有事项，遵循格式文件的规定和签署要求。

6 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6.1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6.2 澄清或者修改是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以公告的方式发布。

7 现场考察和答疑会

7.1 现场考察和答疑会：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C. 响应文件

8 响应文件计量单位和使用文字

8.1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8.2 响应文件使用中文编制。响应文件部分内容必须使用其他文字的，应当附有该文字的中文译本。供应商承担未附中文译本或中文译本不准确而引起不利后果。

9 联合体

本项目不接受供应商组成联合体

10 响应文件的组成

10.1 响应文件

10.1.1 磋商报价(详见磋商文件第六部分响应文件格式)；

10.1.2 商务响应文件(详见磋商文件第六部分响应文件格式)；

10.1.3 技术响应文件(详见磋商文件第六部分响应文件格式)；

10.1.4 供应商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11 响应文件编制说明

11.1 响应文件必须按照磋商文件要求的统一格式顺序编写。

12 磋商报价

12.1 《开标一览表》中的每一个费用，均应填写总价，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

12.2 本项目只允许一个报价，不接受任何有选择性的报价。

12.3 报价全部采用人民币表示。

12.4 超出最高限价的报价为无效报价。

13 磋商保证金（本项目不适用）

13.1 磋商保证金金额：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2 磋商保证金缴纳时间：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3 磋商保证金缴纳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4 供应商未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交磋商保证金的，**报价无效**。

13.5 未成交的供应商，磋商保证金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由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司财务系统中操作退还磋商保证金。

13.6 成交的供应商，磋商保证金将在采购合同签署后5个工作日内，由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司财务系统中操作退还磋商保证金。

13.7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

13.7.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13.7.2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13.7.3 除因不可抗力或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13.7.4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13.7.5 供应商提交磋商保证金后，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未参加磋商，且未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声明放弃磋商的；

13.7.6 成交供应商不在规定期限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13.7.7 供应商在本次磋商过程中出现违反法律法规的行为、扰乱磋商、评审秩序的行为或恶意利用规则谋求不法利益的行为。

14 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14.1 自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响应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

短于规定期限的，将被**拒绝**。

14.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与供应商协商延长响应文件的有效期。协商应当以信函、传真或电子邮件的形式进行。同意延长有效期的供应商，其磋商保证金的有效期也相应延长，但不能修改响应文件。**拒绝**接受延长有效期要求的供应商，其磋商将被**拒绝**，磋商保证金将被退还。

15 响应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15.1 响应文件份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5.2 响应文件正本均须用不褪色墨水书写、打印或印刷，响应文件副本的所有资料，都可以用响应文件的正本复制。响应文件封面上应当清楚地注明“正本”或“副本”。响应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内容有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

15.3 响应文件正本和所有副本的主要内容（磋商文件格式中要求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的内容和加盖单位公章）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15.4 全套响应文件应无涂改、无行间插字。除非这些删改是根据采购代理机构的要求实施的，或者是供应商造成的错误且必须修改的。修改处应由响应文件签字人签字证明。

15.5 传真或电传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特别说明：本项目要求供应商提交电子版响应文件。

电子版响应文件与对应的响应文件正本内容必须一致。其载体必须是可以被读取的 U 盘，格式为 WORD 或 PDF。电子版响应文件提交后不予退还。

D. 响应文件的递交

16 响应文件的装订、密封及标记

16.1 所有响应文件必须装订成册。

16.2 响应文件应按以下方法分别装袋密封：

16.2.1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的正本、副本封装为一个密封袋。在密封袋上，要清楚标明“正本”、“副本”字样；U 盘封装为一个密封袋。

16.2.2 响应文件包装的封口处应加盖供应商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封皮上写明采购人名称、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供应商名称。为方便查阅，请在书脊标注****供应商名称**项目名称**。

16.2.3 供应商应按上述要求密封及书写标记。

16.2.4 响应文件的装订做到整齐、干净、牢固即可。过度包装和精美装饰不是加分条件。

17 截止时间

17.1 响应文件必须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送达磋商地点。

17.2 采购代理机构推迟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将在不晚于原定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3天发布公告。

17.3 在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拒绝**接收。

18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8.1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以后，供应商不得修改和撤回响应文件，不得在磋商有效期内撤回响应文件，否则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

18.2 响应文件提交后，均不予退还。

E. 磋商程序

19 磋商文件的送达

19.1 供应商应当在磋商文件要求的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密封送达指定地点。在截止时间后送达的响应文件为**无效**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应当拒收。

19.2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19.3 采购代理机构按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举行磋商仪式。磋商仪式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邀请采购人代表、供应商代表及有关工作人员参加。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代表必须参加磋商仪式。

19.4 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将被视为**无效**响应文件：

19.4.1 在磋商文件要求的截止时间后送达的响应文件；

19.4.2 响应文件未按规定的方式密封、装订、标记。

20 磋商小组

20.1 磋商小组的组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0.2 评审方法：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1 磋商方式和内容

21.1 磋商小组按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的顺序分别与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21.2 磋商内容包括技术方案响应情况、服务内容标准与承诺、技术能力、合同条件、采购需求的优化建议等。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21.3 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的实际情况决定磋商的轮次，但最多不能超过三轮磋商。

21.4 供应商在磋商中作出的承诺，是其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磋商内容的保密

22.1 磋商后，至正式授予成交供应商合同止，凡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的所有资料、有关授予合同的信息等，都不能向供应商或与磋商无关的其他人泄露。

22.2 在响应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磋商小组成员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导致其磋商资格被取消。

23 对响应文件的评审

23.1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见第五部分

24 确认成交结果

24.1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24.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 2 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并将磋商文件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成交通知书是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依据。合同签订后，成交通知书成为合同的一部分。

F. 授予合同

25 成交供应商的确认

25.1 磋商小组根据本磋商文件第五部分的规定，对供应商进行审查，对响应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排序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人。

25.2 磋商小组有权按磋商文件的要求评定并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也有权**拒绝**任何或所有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

25.3 采购人按照磋商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磋商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人的人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6 合同授予标准

26.1 采购人应当把合同授予磋商小组推荐的第一顺序成交候选人。被授予合同的供应商必须具有实施本合同的能力和资源。

26.2 确认成交供应商之前，采购人有权对成交候选人诚信履约的能力进行最后审查。审查方式包括询问、调查、考察、要求成交候选人作出履约承诺或担保等。如果发现成交候选人提供了虚假材料，在响应文件中有故意隐瞒或虚报的情节，在以往的成交项目中有不诚信履约的情形，不能按采购人要求作出相应的履约承诺或担保等，采购人有权**否决**其成交资格，按顺序确定排名随后的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

27 成交通知

27.1 确定成交供应商后，采购代理机构在发布成交公告的同时，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27.2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7.3 采购代理机构没有对未成交供应商解释未成交原因的义务。

28 签订合同

28.1 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应当按照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最长不得超过 30 天。

28.2 成交供应商拒签合同，或不能在规定的期限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其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

28.3 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其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

28.4 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或被取消成交资格后，采购人有权按磋商小组推

荐的顺序确定备选成交候选人成交并与之签订合同。所有被确定成交的候选供应商均放弃成交或被取消成交资格，采购人应当重新组织采购。放弃或被取消成交资格的供应商不得参与重新采购。

28.5 成交供应商拒签合同或放弃成交是违约行为，应当依法赔偿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实际损失。

28.6 前款所称“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实际损失”，是指顺延成交供应商的成交价格高于违约人成交价格的高出部分。

28.7 签订合同及合同条款应以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为依据。

29 验收

29.1 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应严格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标准和响应文件承诺的条件进行验收。

29.2 采购人可以独立邀请第三方参与验收。验收出现争议时，成交供应商可以与采购人协商共同邀请第三方参与验收。

G. 询问、质疑和投诉

30 询问

30.1 供应商对本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应当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30.2 询问应当用传真、信函、电子邮件等方式提出。

30.3 对询问的答复，将依据是否是重要的共性问题，决定是否同时告知其他供应商。

31 质疑

31.1 供应商认为竞争性磋商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本代理机构或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31.2 质疑必须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函应当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供应商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质疑事项；事实依据和证明材料；法律依据；提出质疑的日期。质疑函必须由提出质疑的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亲笔签署，并加盖企业法人公章。

31.3 不符合本章第 32.1、32.2 款规定的质疑是**无效**质疑，不予受理。

31.4 对于供应商的有效质疑，我们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和《海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办法》的规定及时予以答复。

31.5 供应商应当慎重使用质疑的权利。属于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产生一般疑问的，应当根据政府采购法第 52 条的规定提出询问，本代理机构有义务及时作出答复。

32 投诉

32.1 供应商对质疑事项的答复不满意，或者没有在法定期限内得到答复的，可以依法向政府采购监管部门进行投诉。

32.2 供应商的投诉，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处理办法》、《财政部关于加强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受理审查工作的通知》的相关规定。

H. 纪律和监督

33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露磋商采购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他人的合法权益。

34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不得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不得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不得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不得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磋商小组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不得拒不遵守磋商纪律，故意扰乱磋商会场秩序或其他无理取闹行为；不得在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进行协商谈判；不得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有上述情形之一的供应商，属于不合格供应商，其成交资格将被取消。

35 对磋商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磋商有关的其他情况。在磋商活动中，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磋商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本磋商文件第五部分规定之外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36 对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磋商有关的其他情况。在磋商活动中，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磋商程序正常进行。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万宁市 2023 年水稻绿色高质高效产业链项目（设备采购）
2. 合同履行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50 日历天内完成所有设备的安装与调试。

二、项目设备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规格	数量
烘干部分（一）（关键设备）			
1	批式循环谷物干燥机	单机处理量=20 吨/批	4 台
2	自动生物质颗粒炉	≥60 万大卡	2 套
烘干部分（二）辅助设备部分			
1	下粮坑篦子	3m×1.5m	1 套
2	卸料钢斗		1 套
3	电动卸料闸板		1 套
4	下粮坑提升机	输送量≥40t/h	1 台
5	下粮坑提升机检修平台	/	1 套
6	耐磨溜管	Φ300	1 套
7	滚筒清理筛（双筒）	≥30t/h	1 台
8	清理筛平台	装配式	1 套
9	杂质溜管		1 套

10	总提升机	输送量 $\geq 40\text{t/h}$	1 台
11	顶部进粮刮板机	输送量 $\geq 40\text{t/h}$	1 台
12	刮板机顶部进料阀门	DM300	3 套
13	出料皮带机	输送量 $\geq 40\text{t/h}$	1 部
14	皮带机支撑平台	装配式 L125	1 部
15	平台大支架	/	2 架
16	平台小支架	/	1 架
17	定量包装称	双称, 600-800 包/小时	1 台
18	移动式皮带机	/	1 台
19	脉冲除尘器	104 袋	1 台
20	沙克龙	$\Phi 1000$ 单联	1 台
21	关风器	9L	2 台
22	风机	$\geq 5\#$	1 台
23	除尘风网管道	/	1 套
24	吸风罩	0.5m*1.5m	1 个
25	电动三通	$\Phi 300$	1 个
26	电控系统	/	1 套
27	材料费	/	1 项

碾米线部分（一）（关键设备）			
1	振动清理筛	产量 5-10t/h 筛网面积：1250mm*1500mm 两层	1 台
2	稻谷去石机	产量 4-6t/h	1 台
3	气动自动砻谷机	处理量：≥4-6t/h	1 台
4	稻壳提粮器	长*宽*高 ≥1450*450*1500mm	1 套
5	粉碎机	功率≥7.5KW	1 套
6	双体谷糙分离机（智能型）	产量 3-5t/h	1 台
7	卧式砂棍碾米机	产量 2.5-3.5t/h	2 台
8	卧式铁棍碾米机	产量 2.5-3.5t/h,	1 台
9	白米分级筛	平转式 4 层筛网机构产量 3-6t/h	2 台
10	卧式水雾抛光机	产量 3-5t/h	2 套
11	色选机	产量 4-6t/h	2 台
12	电子定量包装称	定量 5--50KG	1 台
13	六面双工位真空包装机	六面整型	1 台
14	中速提升机	产量：4-6 吨/小时	6 台
15	超低速提升机	≥3 吨/小时	15 台
碾米线部分（二）（辅助设备部分）			
16	下粮坑格栅	1.5m*2.5m	1 套

17	空气压缩机	螺杆空压机	1 套
18	磁选器	圆筒型	2 套
19	主机控制柜	外观尺寸：800*400*1800mm	1 套
20	离心风机	规格：4-72N ₂ .5A 直联传动	1 台
21	离心风机	规格：6-30N ₂ 6A 直联传动	1 台
22	离心风机	规格：4-72N ₂ .5A 直联传动	3 台
23	离心风机	规格：6-30N ₂ 6A 直联传动	2 台
24	玻璃刹克龙	直径 1200mm	2 套
25	刹克龙	直径 1200mm	1 套
26	刹克龙	直径 1000mm	3 套
27	防堵关风器	直连 9L	4 套
28	防堵关风器	直连 16L	2 套
29	除尘器		4 套
30	除尘器		1 套
31	风网管道	/	1 套
32	主机钢架平台	160 型圆钢支腿，140 槽钢，4mm 底板，现场组焊	1 套
33	提升机维护平台	100mm*100mm 方管支腿，80 方钢， ≥ 2.5 mm 花纹板，现场组焊	1 套
34	缓冲仓	≥ 800 mm* 800 mm* 1000 mm	8 套
35	接料斗	≥ 800 mm* 800 mm* 2000 mm	5 套
36	成品米仓	$2.5 \times 2.5 \times 6$ m ³	2 套

37	凉米仓	2.5×2.5×6m ³	2套
----	-----	-------------------------	----

三、设备主要技术参数及要求（以下参数中带▲的技术参数为重要参数，仅作为评分项目，如不满足则将在评分中加重扣分；未标记▲的技术参数，供应商须完全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规格	数量	主要技术参数及要求
一、烘干设备（关键设备）				
1	批式循环谷物干燥机	单机处理量=20吨/批	4台	(1) 处理品种：小麦、水稻； (2) 单机处理量：稻谷=20吨/批▲； (3) 加热方式：自动生物质颗粒炉， (4) 工作方式：自动电脑控制、批式低温循环式干燥▲； (5) 结构设置：具备干燥层和缓苏层； (6) 干燥速率：0.5~1.2%/H； (7) 干燥工艺：混流▲， (8) 干燥段材质：不锈钢制作▲。
2	自动生物质颗粒炉	≥60万大卡	2套	自动进料，自动出灰▲
烘干设备（辅助设备部分）				
1	下粮坑篦子	3m×1.5m	1套	钢格栅，碳钢制作，不承重▲。
2	卸料钢斗		1套	碳钢制作
3	电动卸料闸板		1套	电动控制▲。
4	下粮坑提升机	输送量≥40t/h	1台	稻谷输送量≥40t/h；提升机机筒采用钢板压制成型，高强度咬边结构形式；畚斗采用高分子聚乙烯耐磨材料制作；进出料均附着高分子耐磨板；采用硬齿面减速机▲。 满足生产工艺要求，方便操作和维修，符合国家安

				全生产标准。热镀锌
5	下粮坑提升机检修平台	/	1 套	碳钢制作，满足生产工艺要求，方便操作和维修，符合国家安全生产标准。▲
6	耐磨溜管	Φ300	1 套	镀锌板加工，内衬耐磨材料▲。
7	滚筒清理筛（双筒）	≥30t/h	1 台	双层筛网，单台清理能力≥30t/h▲。 满足生产工艺要求，方便操作和维修，符合国家安全生产标准。
8	清理筛平台	/	1 套	装配式，平台含护栏及爬梯 满足生产工艺要求，方便操作和维修，符合国家安全生产标准▲。
9	杂质溜管		1 套	ZLG300 钢筋波纹耐磨管制作▲。
10	总提升机	输送量≥40t/h	1 台	稻谷输送量≥40t/h；提升机机筒采用钢板压制成型，高强度咬边结构形式；畚斗采用高分子聚乙烯耐磨材料制作；进出料均附着高分子耐磨板；采用硬齿面减速机。 满足生产工艺要求，方便操作和维修，符合国家安全生产标准。
11	顶部进粮刮板机	输送量≥40t/h	1 台	稻谷输送量≥40t/h；刮板采用高分子耐磨材料，上盖为人字型防雨盖板▲。 满足生产工艺要求，方便操作和维修，符合国家安全生产标准。
12	刮板机顶部进料阀门	DM300	3 套	满足生产工艺要求，方便操作和维修，符合国家安全生产标准▲。
13	出料皮带机	输送量≥40t/h	1 套	带宽=500MM
14	皮带机支撑平台	L125	1 部	装配式，配置双侧护栏以及踢脚板 长 14 米，宽 1.25 米用于支撑出料皮带机▲

15	平台大支架		2架	高5米，用于支撑通廊▲
16	平台小支架		1架	高5米，用于支撑通廊▲
17	定量包装称	双称	1台	定量包装 40--60KG▲
18	移动式皮带机		1台	带宽=500MM，L=12M
19	脉冲除尘器	104袋	1项	含气源及气泵。满足设备需求▲。
20	沙克龙	Φ1000 单联	1项	满足设备需求▲
21	关风器	9L	2台	脉冲除尘器配套▲
22	风机	≥5#	1台	脉冲除尘器配套
23	除尘风网管道	/	1套	脉冲除尘器配套
24	吸风罩	0.5m*1.5m	1个	脉冲除尘器配套
25	电动三通	Φ300	1个	皮带机出料分料用
26	电控系统		1套	含电控柜，电缆，桥架
27	材料费		1项	各种接口及辅助材料

二、碾米设备（关键设备）

1	振动清理筛	产量 5-10t/h	1台	1、筛网面积：1250mm*1500mm 两层▲ 2、动力≥0.74KW，产量 5-10t/h 3、配有吸风道装置▲； 4、外形尺寸：长*宽*高 ≥2083mm*1655mm*1425mm 大杂出料口高：≥450mm
---	-------	---------------	----	---

				小杂出料口高: $\geq 220\text{mm}$ 物料出料口高: $\geq 320\text{mm}$
2	稻谷去石机	产量 4-6t/h	1台	1、筛板: 单层 鱼鳞筛板 2、动力 $\geq 1.1\text{KW}$, 产量 4-6t/h 外形尺寸: 长*宽*高 $\geq 1550\text{mm} \times 1353\text{mm} \times 1650\text{mm}$ 出石料口高: $\geq 786\text{mm}$ 物料出料口高: $\geq 86\text{mm}$
3	气动自动砻谷机	处理量: \geq 4-6t/h	1台	传感器自动检测, 气动自动控制, 胶辊自动离合, 谷壳分离器采用风力和比重人工调节一次完成谷壳分离; 功率配置: $\geq 7.5\text{kW}$ 处理量: $\geq 4-6\text{t/h}$ 外形尺寸: 长*宽*高 $\geq 1308\text{mm} \times 1100\text{mm} \times 2148\text{mm}$ 谷壳吸风道高: $\geq 2180\text{mm}$ ▲ 物料出料口高: $\geq 28\text{mm}$
4	稻壳提粮器		1套	1 调节方式: 手动调节 安装方式: 负压水平式安装 外形尺寸: 长*宽*高 $\geq 1450\text{m} \times 450\text{m} \times 1500\text{mm}$
5	粉碎机	功率 \geq 7.5KW	1套	功率 $\geq 7.5\text{KW}$, 自带风机; 2、直连式关风器, 功率 $\geq 0.75\text{KW}$ ▲ 3、配有风网全套, 可以满足生产需求

6	双体谷糙分离机(智能型)	产量 3-5t/h	1台	1、全自动/手动控制双体智能型 2、产量 3-5t/h 3、单机功率 ≥ 2.2 KW 4、外形尺寸：长*宽*高 $\geq 2060\text{m} \times 1720\text{m} \times 1900\text{mm}$ 物料出料口高： $\geq 180\text{mm}$
7	卧式砂棍碾米机	产量 2.5-3.5t/h	2台	强拉风式长砂棍米机； 产量 2.5-3.5t/h, 单机功率 ≥ 30.0 KW 外形尺寸：长*宽*高 $\geq 1900\text{m} \times 598\text{m} \times 2003\text{mm}$ 物料出料口高： $\geq 740\text{mm}$ 抽糠风管高： $\geq 283\text{mm}$
8	卧式铁棍碾米机	产量 2.5-3.5t/h,	1台	1、强拉风式铁棍米机； 2、产量 2.5-3.5t/h, 单机功率 ≥ 22.0 KW 3、外形尺寸：长*宽*高 $\geq 2003\text{m} \times 660\text{m} \times 1855\text{mm}$ ▲ 物料出料口高： $\geq 453\text{mm}$ 抽糠风管高： $\geq 400\text{mm}$
9	白米分级筛	产量 3-6t/h	2台	1、平转式 4 层筛网机构，共有 4 个分级出料口； 可调节为两种、三种、四种产品； 2、产量 3-6t/h, 单机功率 ≥ 1.10 KW 3、外形尺寸：长*宽*高 $\geq 1504\text{m} \times 1460\text{m} \times 1460\text{mm}$ 物料出料口高： $\geq 10\text{mm}$ 4、随机配 $\emptyset 2.2$ / $\emptyset 2.6$ / $\emptyset 3.0$ / $\emptyset 3.2$ / $\emptyset 3.5$ / $\emptyset 3.7$ 筛面， 可满足不同等级产品的加工需求。
10	卧式水雾抛光机	产量 3-5t/h	2套	该抛光机采用自动气雾混合喷水装置，能使抛光室均恒着水，以达到抛光大米表面洁净，晶亮，并配有进水自动控制装置，断料或进料过多时，水泵会

				<p>自动关闭，当物料达到一定量时，水泵自动打开可以满足生产需求；▲</p> <p>产量 3-5t/h, 单机功率≥45.00KW</p> <p>外形尺寸：长*宽*高 ≥1890mm×756mm×1850mm</p> <p>物料出料口高：≥756mm</p> <p>抽糠风管高：≥745mm</p> <p>配套风机≥7.5KW</p> <p>5、包含：高压水泵、水箱等可以满足生产需求</p>
11	色选机	产量 4-6 吨/小时， 功率：≥ 2.5kw	2 台	<p>1、大米色选机</p> <p>2、技术参数：6 块板 360 通道，产量 4-6 吨/小时，功率：≥2.5kw▲。</p> <p>4、外形尺寸：长*宽*高 ≥2710mm×1580mm×2020mm</p> <p>5、包含料斗可以满足生产需求</p>
12	电子定量包装称	包装范围： 5-50kg	1 台	<p>1、工作内容及其它：包装范围：5-50kg 编织袋 包装速度：240-500 包/小时▲； 分度值：2g 或 5g 包装误差：5g-20g</p> <p>2、电源耗电：4N-AC380V 50Hz 功率≥ 1.1KW</p> <p>3、气源要求：0.4-0.5MPa 16.7L/min</p> <p>4、包含：输送机、封口机、料斗可以满足生产需求</p>
13	六面双工位真空包装机	六面整型	1 台	<p>1、名称：双工位六面真空包装机▲</p> <p>2、工作内容及其它： 包装范围和速度： 六面整型：0.5-1.5kg≥500 包 2.5-5kg≥300 包 分度值：2-5g，称量误差：±0.1%F.S， 电源/耗电：4N-AC380V 50Hz 2.5 KW， 气源/耗气：0.4-0.5MPa 压缩空气 16.7L/min。</p>

				3、包含: 5 套套包装磨具、料斗可以满足生产需求
14	中速提升机	产量: 4-6 吨/小时	6 台	1、提升机转速 131 转/分 2、传动: 摆线式减速机 3、工作内容及其它: 产量: 4-6 吨/小时, 电机 1.1KW, 总高 \geq 8.2 米▲
15	超低速提升机	\geq 3 吨/小时	15 台	1、提升机转速 63 转/分 2、传动: 摆线式减速机 3、工作内容及其它: 产量: \geq 3 吨/小时, 电机功率 \geq 0.75KW, 总高 \geq 8.2 米▲
碾米设备 (辅助设备部分)				
1	下粮坑格栅		1 套	1、1.5m*2.5m 2、材料 \geq 14#钢筋焊接成网状;
2	空气压缩机	螺杆空压机	1 套	1、名称: 螺杆空压机 2、功率: \geq 22KW 3、工作内容及其它: 排气量 \geq 4.5m ³ /min, 排气压力 \geq 0.7Mpa。耐度高温, 恒温、恒压供气, 运行噪音 \leq 74 分贝▲ 4、配有储气罐、冷干机等满足生产需求
3	磁选器	圆筒型	2 套	1、外形形状: 圆筒型: 2、制作材质: 不锈钢、圆形强磁铁; 3、外形尺寸: 长*宽*高 \geq 340mm*165mm▲
4	主机控制柜		1 套	1、一电一扭 2、外观尺寸: 800*400*1800mm 3、工作内容及其它: 包含总刀闸, 零线排、地线排, 热保护器等, 满足生产需求
5	离心风机	规格: 4-72 №. 5A 直联传动	1 台	1、传动方式: 直联传动 2、功率配置: \geq 15kw 3、转速: \geq 2900r/min

6	离心风机	规格: 6-30 №6A 直联 传动	1 台	1、传动方式:直联传动 2、功率配置:≥15kw 3、转速:≥2900r/min
7	离心风机	规格: 4-72 №. 5A 直 联传动	3 台	1、传动方式:直联传动 2、功率配置:≥7.5kw 3、转速:≥2900r/min
8	离心风机	规格: 6-30 №6A 直联 传动	2 台	1、传动方式:直联传动 2、功率配置:≥7.5kw 3、转速:≥2900r/min
9	玻璃刹克 龙		2 套	名称:玻璃沙克龙 2、直径 1200mm▲ 3、外角钢内粘玻璃
10	刹克龙		1 套	1、名称:下旋铁皮沙克龙 2、直径 1200mm▲ 3、其它: 1.5mm 黑铁制作、喷漆
11	刹克龙		3 套	1、名称:下旋铁皮沙克龙 2、直径 1000mm 3、其它: 1.5mm 黑铁制作、喷漆
12	防堵关风 器		4 套	1、名称:关风器(直连式) 2、动力: 0.75KW
13	防堵关风 器		2 套	1、名称:关风器((直连式) 2、动力: 1.5KW
14	除尘器		4 套	名称: 除尘器 2、6*6*160*3000 3、布袋规格: 160mm*3000mm 4、数量: 36
15	除尘器		1 套	1、名称: 除尘器 2、6*10*160*3000 3、布袋规格: 160mm*3000mm

				4、数量：60
16	风网管道		1套	含弯头、变头及直管等满足建设方使用的一切内容
17	主机钢架平台	160型圆钢支腿， 140槽钢， 4mm底板， 现场组焊	1套	楼梯、护栏、斜撑满足建设方使用的一切内容
18	提升机维护平台	100mm*100mm方管支腿，80方钢， \geq 2.5mm花纹板，现场组焊	1套	支腿、护栏及楼梯满足建设方使用的一切内容
19	缓冲仓	\geq 800mm*800mm*1000mm	8套	1、名称：缓冲仓 2、外形尺寸：长*宽*高 \geq 800mm*800mm*1000mm（带观察孔）▲ 3、位置：去石机、砻谷机、谷糙筛、抛光机中间
20	接料斗	\geq 800mm*800mm*2000mm	5套	1、名称：接料斗 2、外形尺寸：长*宽*高 \geq 800mm*800mm*2000mm（带观察孔）▲ 3、位置：去石机、白米筛、色选机的接料暂存斗
21	成品米仓	2.5×2.5×6m ³	2套	1、名称：联体米仓（容量 \geq 20吨） 2、规格：2.5×2.5×6m ³ ▲ 3、工作内容及其它：包含主仓体、手动闸门、缓冲滑道等满足建设方使用的一切内容
22	凉米仓	2.5×2.5×6m ³	2套	1、名称：联体凉米仓（容量 \geq 20吨） 2、规格：2.5×2.5×6m ³ ▲ 3、工作内容及其它：包含主仓体、手动闸门、缓

				冲滑道等满足建设方使用的一切内容
三、其它部分				
1	安装调试费	/	1 项	中标方负责所有设备的安装与调试
2	运费	/	1 项	所有设备的运费由中标方承担
3	税金		1 项	设备及安装，运输均含税

四、商务要求

（一）质量保证

1. 所有设备必须是厂商原装、全新的正品，符合国家及该产品的出厂标准。
2. 设备外观清洁，标记编号以及盘面显示等字体清晰、明确。
3. 所有产品、设备供货时需提供出厂合格证等质量证明文件。

（二）售后服务要求

1. 质保期自货物验收之日起计算 12 个月，（设备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整机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
2. 供应商必须有完善的售后服务力量。免费质保期内，接到报障电话 1 小时内响应，48 小时内派工程技术人员上门维修。如果需要更换配件的，要求更换的配件跟被更换的品牌、类型相一致或者是同类同档次的替代品，后者需征得用户方管理人员同意。
3. 对质保期内的故障报修，如供应商未能做到上款的服务承诺，用户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三）验收要求：按文件的要求结合中标文件响应进行验收交付。

（四）付款方式及地点：

1. 付款方式：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2. 地点：货物全部送至采购人指定的交货地点。

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及格式

(仅供参考, 具体的合同条款由采购人与中标人在合同中约定)

甲方(采购人):

乙方(中标人):

甲乙双方根据 2023 年 月 日, 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招标结果和有关文件的要求, 经双方协商一致, 订立以下合同:

第一条 标的、数量及金额等

序号	项目名称	品牌	技术参数	数量	单价	总价
1						
2						
...						
合同总额		(小写): ¥ 元				
		(大写): 人民币 元整				
甲方		联系人: 联系方式: 住所:				
乙方		联系人: 联系方式: 住所:				

二、履约时间及方式

1. 履约期限:
2. 履约地点:
3. 履约方式:

三、付款方式、付款时间

1. 付款方式:
2. 付款时间:

四、验收要求

1. 验收方式:

2. 验收标准:

五、违约责任

1.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质量、拟投入人员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由乙方负责按照原竞争性磋商文件、更正公告内容和质疑答疑文件、响应文件、中标通知书等实质性内容重新免费提供该项目服务内容。

2. 竣工验收时间每推迟一个月按总价的 5%罚款,推迟二个月按总价的 10%罚款,以此类推,扣完为止。

注:延迟天数不满一个月按整月计算。

3. 甲方逾期付款的,每日应向乙方偿付合同总额的千分之五作为违约金。

4. 甲方违反合同规定的,应当承担由此对乙方造成的损失。

六、解决争议的办法

合同实施或与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友好协商不能解决,作如下处理:

(1) 申请仲裁。仲裁机构为海南仲裁委员会。

(2) 提起诉讼。诉讼地点为采购人所在地。

七、不可抗力

1. 不可抗力事故系指买卖双方在缔结合同时不能预见的,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事故。受阻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故发生后尽快用电报、传真或电话通知对方,并于事故发生后 14 个日历日内将有关当局出具的证明文件用专人递交、特快专递或挂号信寄给对方审阅确认。

2. 签约双方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事故的影响而不能执行合同时,经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不履行合同,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八、监督和管理

甲乙双方均应自觉配合监督管理部门对合同履行情况的监督检查,如实反映情况,提供有关资料。

九、无效合同

甲乙双方如因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和有关政府采购规定,合同无效的,责任由过错方承担。

十、合同备案

本合同一式份，中文书写。甲方份、乙方份。

甲方：	乙方：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地址：	地址：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电话：	电话：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采购代理机构声明：本合同标的经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定程序采购，合同主要条款内容与招响应文件的内容一致。

采购代理机构： _____（签章）

法定（授权）代表人： _____（签章）

签订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五部分 评审程序、方法和标准

一、总则

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和规章，结合本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评审办法。

1.2 磋商工作由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评审由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

1.3 磋商小组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1.4 评审过程严格保密。供应商对磋商小组的评审过程或合同授予决定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可能导致其响应文件被拒绝。

1.5 磋商小组发现磋商文件表述不明确或需要说明的事项，可提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书面解释说明。

1.6 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的判定，只依据响应文件和磋商过程中认定的文件，不依据磋商后的任何外来证明。

二、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1、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如发现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等内容，可以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磋商小组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内容，对响应文件进行初步评审，只有通过初步评审的供应商才能继续进行磋商程序。初审分为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2.1 资格性检查。依据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磋商保证金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供应商是否具备投标资格。供应商响应文件属于下列情况之一的，在资格性检查时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 (1) 未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交纳磋商保证金的；
- (2) 不具备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二章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3) 未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格式要求编制，且影响响应文件的资格性的；

(4) 供应商投标报价超出本项目预算价的；

(5) 竞争性磋商文件存在围标、串标嫌疑的（涉及的文件均无效）；

(6) 规定的其他无效投标情形；

2.2 符合性检查。依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供应商响应文件属于下列情况之一的，在符合性检查时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1) 投标产品的技术规格、技术标准明显不符合招标项目的要求，且采购人无法接受的；

(2) 未载明或者载明的招标项目履约时间、方式、数量及其他政府采购合同实质性内容与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不一致，且采购人无法接受的；

(3) 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或者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2.3 在响应文件初审过程中，如果出现评标委员会成员意见不一致的情况，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但不得违背政府采购基本原则和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

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采用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采购的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只有 2 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只有 1 家的，招标人（项目实施机构）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除符合“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三条第四项情形的，通过初步评审的供应商必须不少于 3 家，否则磋商失败。

3、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

4、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已提交响应文件的

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5、经磋商确定最终用户需求书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6、综合评分具体评审的内容详见（综合评分表），技术、商务及价格权重分配如下：

类别	技术、商务	价格
权重	70%	30%

7、价格分计算方法：

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且最终报价最低的报价为磋商基准价，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 / 最后磋商报价) × 价格权值 × 100

7.1、如供应商满足“关于政策性加分”规定的，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调整对小微企业的价格评审优惠幅度。货物服务采购项目给予小微企业的价格扣除优惠，由财库〔2020〕46号文件规定的6%-10%提高至10%-20%。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向小微企业分包的，评审优惠幅度由2%-3%提高至4%-6%。政府采购工程的价格评审优惠按照财库〔2020〕46号文件的规定执行。**本项目给予10%的价格扣除。**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要求，货物服务采购项目给予小微企业的价格扣除优惠，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7.2、关于监狱企业参与政府采购优惠政策（对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对监狱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要求：

7.2.1、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格式自行拟定、投标时装订在响应文件中）

7.2.2、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

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7.3、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优惠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要求：

7.3.1、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7.3.2、中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8. 综合评分及其统计：磋商小组将严格按照响应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评标，磋商小组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综合得分前3名内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人，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作为预成交人；得分相同的，按照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评标总得分、报价得分和技术得分均相同的，名次由磋商小组抽签决定。

三、磋商、评审过程的保密性

1、接受报价后，直至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止，凡与磋商、审查、澄清、评价、比较、确定成交供应商意见有关的内容，任何人均不得向供应商及与磋商、评审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2、从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起到确定成交供应商日止，供应商不得与参加磋商、评审的有关人员私下接触。在磋商评审过程中，如果供应商试图在响应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及推荐成交供应商方面向参与磋商、评审的有关人员和采购人施加任何影响，其报价将被拒绝。

四、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报价的权利

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保留在成交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报价，以及宣布竞争性磋商无效或拒绝所有报价的权力，对受影响的供应商不承担任何责任。

五、变更技术方案的权利

在竞争性磋商过程中，采购人有权变更技术方案或采购数量，如果供应商根据采购人提出的变更要求调整方案或价格后未能获得合同，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

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一) 初步审查表

初步审查表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供应商的资格	符合磋商文件对供应商资格的要求
2	响应文件递交	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3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4	响应函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章
5	报价	唯一且不超预算
6	合同履行期限	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7	响应有效期	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8	其他	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结论		
备注：经评标委员会初步审查，供应商数量须不少于二家，否则项目招标失败。		

说明：

- 1、表中只需填写“√、合格”或“×、不合格”。
- 2、只有结论是合格的供应商，才能进入下一轮评审；不合格的供应商被淘汰。

（二）评审标准和方法

本招标项目的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分法。满分为 100 分。综合得分最高者为第一成交候选人。

1、价格得分计算公式：

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

磋商基准价为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

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价格权值×100

注：①价格得分取小数点后两位，四舍五入。

②有效供应商为未被评标委员会判定为**无效**投标的供应商。

2、小微企业投标价格依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文件规定，**按 10%**的优惠折算后计算投标报价得分。

3、签订合同时以小微企业投标价格为准。响应文件中必须如实填写小微企业声明函，并在《开标一览表》备注栏中写明，否则视为**无效**。

技术、商务评分表

项目名称: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满分	
1	技术部分 评审（50分）	项目平面布置规划设计 （满分10分）	评标委员会对所有响应文件的“项目平面布置规划设计”部分内容进行详细的横向比较，综合对比评审后，进行酌情打分： 1、第一个档次（6-10分）：需提供设计方案和整套设备设计详图，项目平面布置规划设计，方案设计合理、符合采购需求，使用方便，可行性优； 2、第二个档次（3-6分，不含6分）：需提供设计方案和整套设备设计详图，项目平面布置规划设计，工艺流程设计较合理、使用较方便，可行性良； 3、第三个档次（0-3分，不含3分）：项目平面布置规划设计，工艺流程设计基本合理、使用不太方便，可行性差。 4、未提供“项目平面布置规划设计”的该项得0分。	10分
		项目实施方案及安全保障措施（满分10分）	评标委员会对所有响应文件的“项目实施方案”部分内容进行详细的横向比较，综合对比评审后，采用插入法进行酌情打分： 1、第一个档次（6-10分）：项目实施方案有详尽的项目组织实施计划；及施工安全保障措施，且措施健全有效的； 2、第二个档次（3-6分，不含6分）：项目实施方案不详尽且施工安全保障措施不完善，不具体的； 3、第三个档次（0-3分，不含3分）：项目实施方案不具体，且施工安全保障措施不到位，可行性较差的。 4、未提供“项目实施方案及安全保障措施”的该项得0分。	10分
		质量承诺、其他承诺及保证措施 （满分10分）	评标委员会对所有响应文件的“质量承诺、其他承诺及保证措施”部分内容进行详细的横向比较，综合对比评审后，进行酌情打分： 1、第一档次（6-10分）：产品质量承诺完整具体，施工质	10分

		分)	<p>量保证措施完善、材料设备质量保证措施满足项目需求的；</p> <p>2、第二档次（3-6分，不含6分）：产品质量承诺完整、规范、但不具体，施工质量保证措施不完善、材料设备质量保证措施不充分的；</p> <p>3、第三档次（0-3分，不含3分）：产品质量承诺不完整，施工质量保证措施不完善、无材料设备质量保证措施的；</p> <p>4、未提供“质量承诺、其他承诺及保证措施”的该项得0分。</p>	
		售后服务方案（满分10分）	<p>评标委员会对所有响应文件的“售后服务方案”部分内容进行详细的横向比较，综合对比评审后，进行酌情打分：</p> <p>1、第一个档次（6-10分）：售后服务内容完善、详细，售后服务机构配置较优，故障响应和现场售后服务响应速度快，应急处理预案完善，备品备件供应能力强；培训计划详细具体；相关售后承诺及保障措施具体明确、可行性优；</p> <p>2、第二个档次（3-6分，不含6分）：售后服务内容完整但不具体，售后服务机构配置一般，故障响应和现场售后服务响应速度一般，应急处理预案一般，备品备件供应能力一般有培训计划但不具体，相关售后承诺及保障措施基本明确；</p> <p>3、第三个档次（0-3分，不含3分）：售后服务内容不完整，故障响应和现场售后服务响应速度慢，无应急处理预案，备品备件供应能力较差；培训计划粗略，相关售后承诺及保障措施不明确。</p> <p>4、未提供“售后服务方案”的该项得0分。</p>	10分
		申请人综合实力（满分10分）	<p>评标委员会对所有响应文件的“申请人综合实力介绍”部分内容进行详细的横向比较，综合对比评审后，进行酌情打分：</p> <p>1、第一个档次（6-10分）：综合实力优，企业经验丰富。申请人公司综合实力介绍（主要产品、技术力量、生产规模、设备先进、项目展示，业务范围等）；</p> <p>2、第二个档次（3-6分，不含6分）：综合实力一般，企业</p>	10分

			<p>经验一般。申请人公司综合实力一般；</p> <p>3、第三个档次（0-3分，不含3分）：综合实力较差，企业经验尚浅。申请人公司综合实力较弱；</p> <p>4、未提供“申请人综合实力介绍”任意一项的，该项得0分。</p>	
2	商务部分 评审（20分）	用户需求书中主要技术参数及要求的响应程度（10分）	<p>供应商所提供的主要技术参数及要求与竞争性磋商文件“用户需求书”中的主要技术参数及要求进行点对点比较。</p> <p>（1）完全满足或优于竞争性磋商文件参数要求，得10分；</p> <p>（2）带▲的技术参数不满足每个扣0.5分，满分10分，扣完该项分值为止。</p> <p>证明材料：评审依据以技术偏离表、技术规格要求（加盖投标人公章）为依据（技术参数中另有要求的按要求）。</p> <p>注：以上技术参数中如属相同产品的同一指标不重复扣分。</p>	10分
		类似项目经验（10分）	<p>提供自2020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的类似项目经验证明材料进行评审，依据项目经验证明材料数量多少进行打分，需提供合同复印件首页，合同金额页，签署页，每具备一个得5分，最高得分10分。</p> <p>证明材料：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如为代理商还需提供授权）不提供有效证明材料不得分。</p>	10分
3	价格评审（30分）	<p>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且价格最低的最后磋商报价为基准价，其磋商报价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磋商报价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p> <p>磋商报价分=（基准价 / 最后磋商报价）× 价格权值 × 100</p>	30分	
评比总得分（100分）				100分

第六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响应文件格式是竞争性磋商文件的通用格式。供应商应根据采购项目性质的不同，提交与本项目相关的格式文件或按符合本行业惯例的格式提交格式文件。与本项目无关的格式文件可以忽略。）

封面格式：以下为参考格式，投标人可自行排版，但必须包含下述参考格式中的内容。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响应文件

【正本/副本】

投标人名称（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1、响应函格式

响 应 函

致海南智力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贵单位_____项目的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_____（姓名和职务）代表供应商_____（供应商名称），提交响应文件。

根据此函，我们宣布同意如下：

1、我方接受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所有的条款和规定。

2、我方同意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二部分“供应商须知”的规定，本响应文件的有效期为自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在此期间，本响应文件将始终对我方具有约束力，并可随时被接受。

3、我们同意提供贵单位要求的有关本次响应的所有资料或证据，并保证资料、证据的真实有效性。

4、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投标价的投标，即最低投标价不是中标的保证。

5、如果我方中标，我们将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自己的责任和义务。

供应商名称： _____（公章）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电话： _____

受托人签字： _____ 职务：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开标一览表

2.1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万宁市 2023 年水稻绿色高质高效产业链项目（设备采购）
投标报价总计	（小写）： _____ （大写）： _____
合同履行期限	
（是否属于政策性扣减）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备注	

注：报价应包含磋商文件所规定的招标范围的全部内容，是所有服务范围的总报价。

供应商名称： 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2 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万宁市 2023 年水稻绿色高质高效产业链项目（设备采购）

序号	货物/ 服务 名称	品牌	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单价 (元)	总价(元)
1							
2							
3							
4							
5							
6	...						
投标报价总计			(小写)：				
			(大写)：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

- 1、此表为表样，行数可自行添加，但表式不变；
- 2、总价=单价×数量，数量由供应商自行计算并填表；
- 3、“报价明细表”中“投标报价总计”数应当等于“开标一览表”中“投标报价总计”数。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授权委托书格式

3.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注 本身份证明需由供应商加盖单位公章。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3.2 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 _____（姓名）系 _____（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 _____（被授权人姓名及身份证号码）为我公司的代理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海南智力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组织的万宁市 2023 年水稻绿色高质高效产业链项目（设备采购）、项目编号为 HNZN-2023-0012 的磋商采购活动，处理与本磋商项目有关的一切事务。被授权人在磋商过程及合同签订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我均予以承认。

与本项目有关的质疑、投诉事项，我将亲自处理或另行特别授权。

本授权委托书的效力自签署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附：法定代表人及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本授权书于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签字生效，特此证明。

供应商名称： 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表： 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4、技术响应情况表

说明：供应商必须仔细阅读磋商文件“采购需求”中所有技术规范条款、相关功能要求和商务要求，并对所有技术规范条款、相关功能要求和商务要求列入下表，未列入下表的视作报价人不响应。**供应商必须根据所投货物或服务的实际情况如实填写，如发现有虚假描述的，该响应文件无效，并报政府采购主管部门严肃处理，并没收其磋商保证金。**

序号	货物或服务名称	原技术规范主要条款描述	供应商技术规范描述	偏离情况说明 (+/-/=)
1				
2				
3				
4				
5	...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

注：

1、此表为表样，供应商必须把采购项目的全部技术参数列入此表，并对技术参数进行逐一应答，行数可自行添加，但表式不变。

2、按照采购项目技术参数要求的顺序对应填写“技术响应情况表”；

3、请在“供应商技术规范描述”中列出所投货物的详细技术参数情况；

4、是否偏离用符号“+、=、-”分别表示正偏离、完全响应、负偏离，必须逐次对应响应。评委评审时不能只根据供应商填写的偏离情况说明来判断是否响应，而应认真查阅“响应文件技术参数/功能响应”内容以及相关的技术资料判断是否满足要求；

5、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填写，否则将取消其响应或成交资格。

5、联合投标协议书（联合体适用）

甲方： 乙方：

（如果有的话，可按甲、乙、丙、丁…序列增加）

各方经协商，就响应_____组织实施的编号为_____的采购活动联合进行投标之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 各方一致决定，以_____为主投方进行投标，并按照采购文件的规定分别提交资格文件。

二、 在本次投标过程中，主投方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根据采购文件规定及投标内容而对集中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所作的任何合法承诺，包括书面澄清及响应等均对联合投标各方产生约束力。如果中标并签订合同，则联合投标各方将共同履行对集中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所负有的全部义务并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三、 联合投标其余各方保证对主投方为响应本次采购而提供的产品和服务提供全部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支持。

四、 关于联合各方工作、权利和义务的约定。

五、 关于联合投标授权委托代理人的代理权限。

六、 有关本次联合投标的其他事宜：

七、 本协议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联合投标各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对上述实质内容进行修改或撤销。

八、 本协议书于 XX 年 XX 月 XX 日起双方盖章签字生效至 XX 年 XX 月 XX 日终止，特此声明。

投标人甲：（公章）_____。

法定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法人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乙：（公章）_____。

法定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法人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

6、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法定代表人	姓名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营业执照号				
注册资金				
开户银行				
账号				
经营范围				
备注				

注：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开户许可证（或基本账户信息）复印件注：

- 1、以上基本信息真实、有效、合法，若否，将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 2、若与参加本项目报价的其他供应商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关系、管理关系的情形，视为无效响应并承担因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

7、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郑重承诺：

在_____（项目名称）磋商项目采购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磋商项目。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和宴请等；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磋商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
定给予的处罚。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8、无重大违法犯罪记录声明

无重大违法犯罪行为记录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我方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犯罪行为记录。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9、小型、微型企业声明函（如有）

小型、微型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10、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如有）

说明：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注：

1、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2、供应商为非监狱企业的，可不提供此项证明文件。

11、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单位）____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12、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文件

13、技术文件（格式自拟）

附件

万宁市 2023 年水稻绿色高质高效产业链项目（设备采购）竞争性磋商最终报价

<p>供应商承诺（最终报价）：</p> <p>人民币大写： _____</p> <p>小写： ¥ _____ 元</p>
<p>供应商承诺的其他条件：</p> <p>供应商全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p>

注：

1. 此表无须附在响应文件中，由进行最终报价时现场提供。
2. 此表须单独制作一份，不置于响应文件中，由代表随身携带，用于现场最终报价。
3. 大写数字：零、壹、贰、叁、肆、伍、陆、柒、捌、玖、拾、佰、仟、万、亿。